

0.1/



玉林地区党史资料

第六辑

（大革命时期）

中共玉林地委党史办公室编

玉林地区党史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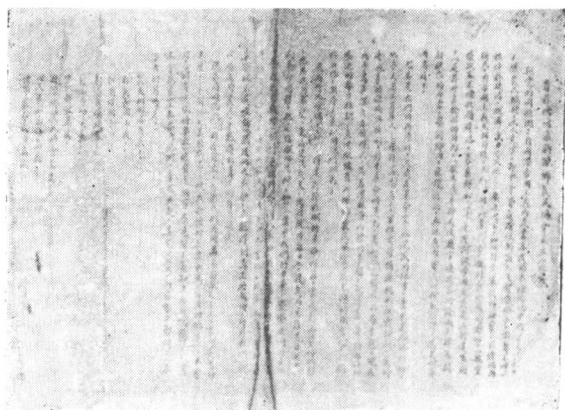
第六辑

中共玉林地委党史办公室编

一九九一年十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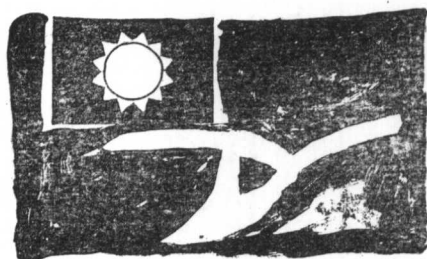
苍梧道农运办事处成立合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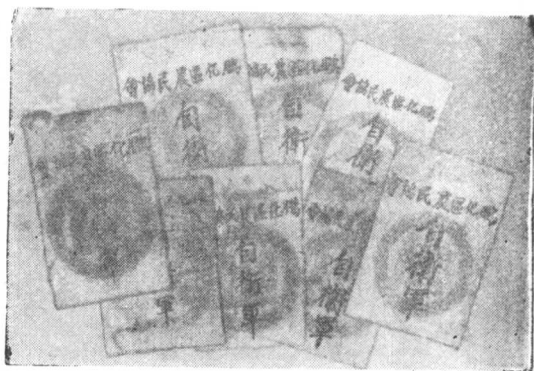
贵县桥圩区新陈乡农民协会
成立宣言

頒發旗印通知書(第 號)
 三月三日報告書及表(均悉)旗印款
 但元之毫亦已照收無誤細核報告各
 節與本章程尚無刺謬之處自應准予
 發給旗印以昭信守仍將啟用日期呈
 報以備考查此致
 縣務處區區鄉農民協會
 計發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十四日
 主任 林 炳 鈞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十四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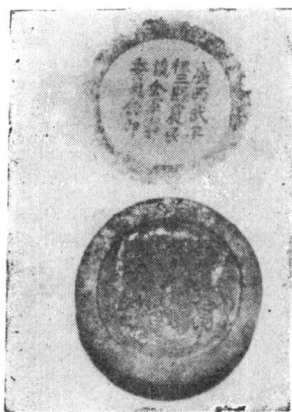
蒼梧道办事处頒發旗印通知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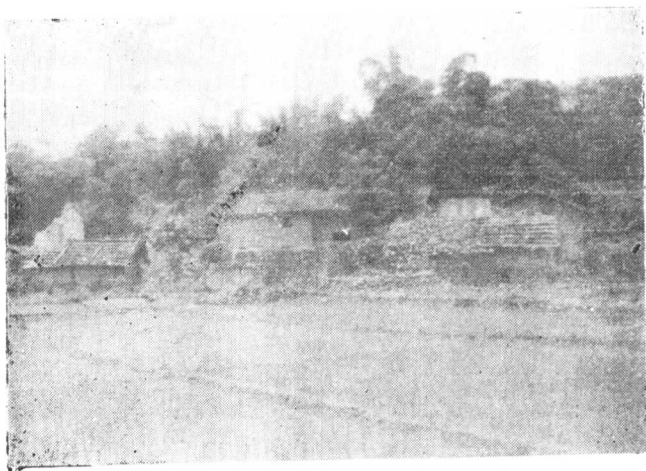
容县辛下区甘洞乡农民协会犁头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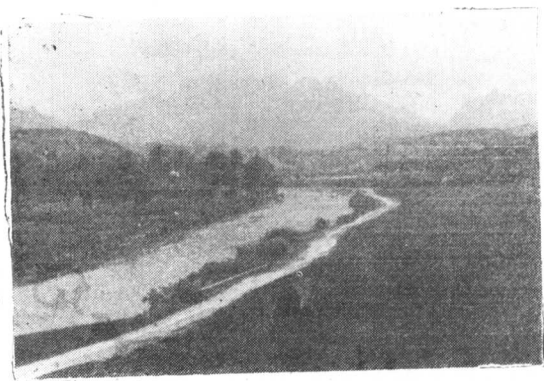
平南鹏化区农协自卫军证章



广西武平桂三县农民协会
军事委员会印



桂平农军紫荆作战旧址



平南鹏化区农军活动思洪大营旧址

前 言

大革命时期，玉林地区开始建立中国共产党的地方组织。在党的领导和影响下，玉林地区的工农运动、学生运动和妇女运动，迅速发展起来。其中农民运动尤为高涨，声势浩大，成为“广西的两个农运中心之一”。这场革命运动有着鲜明的反帝反封建的斗争目标和发动广大群众的革命方法以及对敌斗争的策略。在很短的时间内，组织起一大批县区乡农会，开展了“二五”减租、废除苛捐杂税、管理乡村政权和建立农民自卫军等一系列的斗争，沉重地打击了地主豪绅和封建军阀在政治上、经济上的势力，从城市到乡村到处出现了革命的浪潮。但是这场空前深刻的农村大革命，正处在方兴未艾之际，国民党反动派发动“四·一二”政变，进行了摧残和镇压。在白色恐怖越来越严重的形势下，人民群众先后起来进行反抗斗争。在党的领导下，桂平、平南的三千多农军对反动豪绅以及国民党军队进行两个多月的激烈的武装战斗。这场战斗虽然失败了，但震动很大，意义深远，后来广西特委称赞这个地区为当时广西“农民革命运动最高涨的地方”。本书所汇集的资料，主要部分就是反映玉林地区这个伟大农民运动概貌的。

本书的资料征集和编写工作，是在中共玉林地委党史办公室的组织下进行，由林树钧负责选编，罗云、冯学龙、吴瑞武、覃光航、黎阳、王坚参加审阅或校对工作。在征编过

程中，得到自治区档案馆、图书馆、博物馆以及各县市党史办等有关部门的积极支持帮助，不少老同志给予指导和供稿，特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由于编者的水平所限，加之资料收集不够齐全，书中存在错漏之处，恳请老同志、党史工作者和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一年十月

目 录

文 献 资 料

广西农民运动决议案	(1)
广西省农民政治经济状况	(4)
全国农民运动形势及其在国民革命的地位 (节录)	(6)
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农民部报告 (节录)	(7)
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农民部农民运动委员会第二 次会议录 (节录)	(8)
北流农民运动讲习所同学录序	(10)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农民部工作报告	(11)
黄日葵等八人给中共中央的报告	(34)
李赤雷日记 (节选在鬱林活动部分)	(43)

专 题 资 料

大革命时期玉林地区的农民运动	林树钧 (47)
苍梧道农民运动办事处	关立雄 (66)
容县农民运动讲习所情况	韦庆兰 (73)
大革命时期的北流县农民运动讲习所	黎 戈 (77)
农民运动在思旺	范宝奇 (80)
招中区农民协会	刘 云 (81)
王彰乡农民协会	刘 云 (87)

石卡区农运事件.....	覃璧轩 (91)
鬱林县农民运动片断.....	崔绍富 (95)
反对增设陆南税厂的斗争.....	杨焕强 刘丽明 (100)
平南人民反对百货捐的斗争.....	莫鸿瑞 (103)
大洲农民的减租斗争.....	覃树纲 (106)
大革命时期桂平工人运动概述.....	吴瑞武 (110)
大革命时期玉林地区的妇女运动.....	王 坚 (117)
玉林地区“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概况.....	林树钧 (122)

考 证 资 料

大革命时期玉林地区党组织的建立和斗争活动

.....	林树钧 (123)
大革命时期玉林地区共青团组织的概况.....	林树钧 (136)

回 忆 资 料

在桂平从事农运的回忆.....	黄启滔 (149)
平南县农民运动的回忆.....	吴延亮 (153)
回忆在桂平的革命活动.....	钟 超 (157)
在鬱林二高中的革命经历.....	朱 光 (160)
回顾在兴业中学参加的革命斗争.....	吴光华 (161)
忆容县农民运动讲习所.....	冯祖光 (163)
我考取留俄班前后的回忆.....	张友常 (166)
北流县林村农会情况.....	
.....	李立纲 褚显芝 褚彩兴 (170)
平南农运的身历回忆.....	李胜愉 (173)

回忆大鹏区农民运动.....	余崇信 (178)
关于农民运动史料.....	张恒光 (183)
大革命运动中的桂平.....	覃泮生 (186)
有关我参加农运的情况.....	昌景霖 (190)
战斗的思旺河.....	朱其璠 (192)
平南县“一·二八”惨案经过.....	臧钟文 (202)
在桂平和平南进行革命活动的日子里.....	刘铁雄 (203)
苍梧道办事处被破坏的情况.....	甘亿元 (204)
新桂系在桂平对进步人士的迫害.....	李昂鸣 (208)

报 刊 资 料

群众团体文电

鬱林农民之痛苦和其应有的认识.....	(212)
鹏化区农民协会布告.....	(215)
容县冠堂乡农民协会常会记录.....	(215)
苍梧道办事处特派员李家怡谈广西农民运动.....	(218)
桂平县宣二区农会及安众、吉岭乡农会	
快邮代电两则.....	(219)
平南县石马乡农友被警洗劫.....	(222)
破天荒的农民大请愿.....	(222)
平南县商会要求停征百货捐电文	
附：广西省政府第五十三次省务会议录.....	(223)
容县招中区农民协会快邮代电.....	(224)
打倒邑内一切土豪劣绅.....	(225)
大革命失败后福祥乡关于减租的函件.....	(227)
贵县的“恐怖”(贵县通讯).....	(229)

真要打倒的——贵县教育局长李子豪（来论）.....	（232）
关于贵中学潮的一个消息.....	（233）

国民党政府文电

广西省政府设立各区办事处及桂贵平武特 别委员会文.....	（235）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办理武宣通挽区农会 电控李桐崖勾结土匪摧残农会案文.....	（236）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查办李善甫率众围攻民 村案文.....	（237）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查办平南大同区农协会 电控黄桂丹勾结土匪案文.....	（239）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查办李福田案文.....	（240）
贵桂平武农案特别委员会布告.....	（242）
调查平南农案始末情形.....	（244）
广西省政府指令桂贵平武特别委员会查办 桂平农案情形.....	（248）
广西省政府通令各县警察厅局查缉古天民、 黄启滔等案文.....	（254）
广西省政府通令各县暨各警察厅局查缉陈勉恕等案	（255）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通缉何美才咨文.....	（257）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申斥容县 招中区农会为陈协五辩诬文.....	（260）
平南大同里黄宪中等呈控农会干部函件.....	（264）

国民党平南县第四区执委会呈控农会文·····	(266)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查办平南县富竹村梁浩然 控告农会骚扰案文·····	(267)
平南县川一下里苏耀坤等呈控农运人员电文两则···	(269)
国民党广西省执行委员会查办桂平东区农会人员案 文·····	(271)
广西省政府训令军事厅酌办军队重点驻防贵桂平武 一带文·····	(275)
鬱林县卖酒区农会遭破坏案文·····	(277)
桂省捕共详记·····	(278)

广西农民运动决议案

大会听到广西农民运动报告之后，认为广东省农民协会在历史上已有领导全国农民起来为民族解放而奋斗的使命，发展的广西农民实有尽其互助提携共同奋斗之责，因此特决定最近农民运动计划如下：

搜集全省各县农民概况计划：欲实行农民运动于广西全省，势必先将各县农村之经济状况与政治状况，从事调查明瞭，然后决定计划，俾便工作；且对症发药，可以适合该地农民之需要，为发展农民运动计划之必要条件。

最近分乡组织计划：依照下列地域，及农民运动之人数分配，拟定计划；将苍梧县属于多贤、浔阳、东安、吉阳四乡为一部分，置一人担任运动。以平政、安平、思德三乡为一部分，置一人担任运动。以平乐、冠盖、长行、须罗四乡为一部分，置一人担任运动，留一人在梧州办事处，管理报告，及传达上级命令，接洽各地来询问农民协会组织事宜；并在梧向地方人士及各内地通信，调查全省农村状况，以备将来之进展，并筹备各部分所需要之宣传品与各种传单。

对各地之自行组织者，再加调查、考核、宣传，必使为真正农民之组织，一切实权确握在真正农民之手，待能成立苍梧县农民协会之后再行分县进展。

分县组织之计划：俟苍梧县可能成立农民协会之后，方

筹备出发他县组织，以重要县份为先，就广西全省之重要区域，可分为东南西北中五区：东以苍梧为中心，南以南宁为中心，西以百色为中心，北以桂林为中心，中以柳州为中心，依序推行各小县及偏僻之地。

改组自行组织不合法之农民协会计划：近来多有一般劣绅土豪把持乡政者，从风而起组织农民协会，并不依照章程，亦不到该梧州办事处领取章程，常见报纸登载某处农民协会成立消息，非严行监督，使其照章集合真正农民成立不可。同时如查已成立之协会有与农民利益相冲突之非农民加入，应设法使其退出。

随地方之情形不同而异宣传之口号，农民协会为农民自身谋利益而组织的，必先视察该地方情形如何？而定宣传农民之口号。同时定此口号，须顾及农民之对方，如大地主土豪劣绅等，均当注意之。若农民协会初次成立尚未发展，力显微弱，根基未固，提出口号不可过高，恐引起对方极大之反动与阻力，但此可依农民协会之力量而定计划。

根据苍梧县农民状况而得目前要求之提案如下：

一、加入农民协会之农民，很畏地主收回其耕种之田，现在农民协会未扩大以前，须要求政府禁止地主不得因农民加入农民协会而收回其耕种之田，及抵制雇农。

二、现在农民遇有诉讼事，几如处死刑，然其原因，在畏贪官污吏之索诈，及手续之繁杂而已。在已加入农民协会之农民，凡有纠纷事项，应请政府准许为农民利益奋斗之农民协会先拟判决，然后移交官厅执行。

三、农民协会之成立，一切费用，异常难筹。查知各乡团局均有办公款项，此项公款即取于农民者，现请将剥削农

民之公款，概由团局取回，交还已正式成立之农民协会。

四、苛捐杂税实为剥削农民最痛苦之一种，应请政府取销，及禁包各项公※※照，以苏贫困。

五、现有一种悍将骄民多假借剿匪为名，以搜罗农民枪支扩充势力为实，并扰乱农民生活安全，应要求政府认农民协会会员武装是为拥护政府及民众之武装，不许任何军队借名缴取。

六、各乡因开烟赌使一般农民同陷入穷困痛苦之中，应请政府严禁之。

七、在乡村政治握在特殊阶级手上之时，农民协会成立，每受其造谣压迫，暗地摧残，若不得政治之保护实难发展。凡有农民协会成立之处，应请政府明令镇压反动势力之发展，最好取消团局及民团，以农民协会代以多数人主持该乡政治。

八、广西之农民运动，正在开始，广西各界颇为注意，而一般土豪劣绅地主阶级从风兴起，自行组织不合法之农会，且不受领导，若不设立正式指导机关，统隶广东省农会之下，则将来影响全省农民运动之前途甚巨，一面由本会派员专责指导之外，并请国民党中央党部函请各党部和政府，极力保护和扶助现在设在梧州之国民党中央农民部特派员办事处。

（原载《犁头》第四期1926年3月5日）

广西省农民政治经济状况

一、政治状况

广西农民，在政治上受极大之压迫，要从满清戊戌后各地方次第举行办团始。其时每有劣绅一方面利用击匪拿匪之权，以吓诈农民；他方面更阴行通匪庇匪之术，以自固吾圉。由是农民之愚者而受绅匪之鱼肉，黠者遂出入团匪以图存，农民生活乃陷于绝地。民国以后，因仍不变，重以陆阎，招匪自卫，农民自是更处于绅团兵匪四方夹攻之地。洎乎民十后一、二年，广西农民在洪水猛兽的世界过日子而已。比年来乱兵扫清，匪势亦杀，而团局一日存在，农民固一日未能免劣绅之鱼肉也。

二、经济状况

经济方面，四十年前，家机棉布、豆油灯，农民生活若无特别水旱荒灾，尽足自给。自洋纱、火水输入，中产阶级生计日蹙，田租日贵，往时之自耕农多变为佃农，半自耕农多变为雇农，雇农数量既增，农村自难容纳，而广西各城市，经商强半为粤人，卒亦无从插足。此外手工业如制鞋、缝衣、制铜铁器皿等，又非彼辈所习，谋生路绝，惟有铤而走险，以图侥幸而已。循是以往，广西农民若非死绝，土匪亦终无肃清之日也。今更将农民经济状况，条举如下：

（一）广西农民有自耕农、半自耕农、佃农、雇农、游耕农（游耕农大都系失业之佃农或自耕农，逃入深山穷谷开